

「窗外」研讀心得

(高英工商教師：吳美娜)

研 讀 人：吳 美 娜
書 名：窗 外
作 者：瓊 瑤
出 版 社：皇冠出版社
出版日期：民國 52 年 10 月（初版）。民國 87 年 11 月（典藏版 9 刷）第 30 版
總 頁 數：348 頁
售 價：新台幣 220 元
內容大意：「窗外」是瓊瑤的第一部長篇小說，也是她第一部成功和引起轟動的小說。這部小說基本上可以說是瓊瑤那段初戀生活的寫實。瓊瑤自己也承認，書中的第一章到第十四章都很真實。所寫的江雁容的家庭背景，也是瓊瑤生活中真實的家庭背景。它，算是瓊瑤女士的半自傳回顧！

十七歲的江雁容，是個充滿了憂鬱和想法的女孩。她在家裡：和優秀會畫畫的小弟相比；和總是考 100 分的小妹相比，顯得那麼的渺小，使人從不去注意她在文學上的天賦；以及她細膩需要人們關心的內心世界。

她無法擺脫師承名家學習繪畫的小弟的陰影。她無法擺脫總是考 100 分，考 98 分就會哭泣的小妹的陰影。她無法擺脫教授女兒考不上大學的陰影。她更無法擺脫爭強好勝的母親希望的陰影。因此，她的人生只有煩惱、憂鬱、挫折。

四十歲的康南——江雁容的國文老師，妻子去世多年，女兒也往生了。他，始終沉浸在悲痛的氛圍中，除了上課，其餘的時間，他是孤癖冷傲的。

康南默默注視著江雁容：這個敏感的女孩。這個國文 100 分、數學 20 分的女孩。這個容貌像“中國古書裡倚著芭蕉扶著丫環的古代少女”的女孩。看著她纖細嬌小的身影，康南對這個精靈古怪有著深厚文學底蘊的女孩充滿了愛憐。

康南留心她、關注她，他特別用心的對待江雁容的作業，他用詩詞為她批改作業。……隨著時間的推移，江雁容不但佩服老師，還把在家中無法得到的溫暖尋求轉向了老師。江雁容開始不再憂鬱、不再悲傷，她覺得終於找到了自己的真愛。江雁容恣意的享受她的愛情、隨意的抒發她的感受。

40 歲的康南、17 歲的江雁容，這段極度不被世人看好的師生戀會有怎麼樣的結果？

康南知道，自己和江雁容的愛情是不為世俗看好的，因此他很矛盾也很焦慮，甚至不敢主動的去找她，只能被動的等待江雁容的到來。江雁容曾說過：「愛」的本身是沒有罪的！「愛」沒有條件、沒有年齡、金錢、地位、人種一切的限制。

2. 高英學報第二期

大學聯考她落榜了……

同學之間開始有關於她們的傳聞，她開始擔心，是不是自己拖累了康南？連最要好的同學都把她的愛情傳播成了「老師勾引學生」——她感到心灰意冷。

一個小時走了十幾家藥局，蒐集了卅餘顆安眠藥……

江雁容被救了回來，母親追問昏迷中不斷呼叫的名字……

康南向江母要求，准許兩人的婚事，江母憤怒了，她決定不顧一切的阻止，於是狀告康南，江雁容也受到了盤問。

在如此不堪的情況下，她屈服了，和康南見了最後一面。

三年後，江雁容嫁給在台灣舉目無親的窮學生李立維。

婚後的江雁容，每日都生活在不斷的爭吵中，婚前的那一段情，成了夫婦的殺手鐮，也是永無止盡的爭吵癥結……

那個颱風天，狂風驟雨，將簡陋的家折騰得七零八落，江雁容好幾次幾乎被風雨吹倒，而李立維卻呼朋引伴在酒家舉杯作樂。這一次，江雁容鐵了心，決定結束自己悲淒的兩年婚姻生活。

江雁容離開她與李立維的家，遠赴台南尋找康南，康南的學生羅亞文告訴她，康南已經不是原來的康南了，他已經徹底的被摧毀了，希望江雁容不要再去打擾他。江雁容接受了羅亞文的建議。

正準備離去——忽地，她看見康南了……滿頭花白的頭髮，雜亂的豎在頭上。面容模糊不清，但明顯看得到一臉的鬍渣。他的背脊偃偻著、步履蹣跚著、兩隻枯瘦如柴的手臂前後晃盪著。江雁容終於知道羅亞文不希望她再見康南的原因了……他已經不是原來的康南了……

瓊瑤女士是台灣小說界言情派的大師級掌門人，因此，一般社會大眾提及她的作品，腦海中首先浮現的就是那糾結、綢繆、濃得化不開的瘋狂愛戀。

瓊瑤寫作「窗外」，不僅僅是才華橫溢的水到渠成，也不僅僅是運氣的從天而降，事實上，那裡面有她真實的情感寄託，有她的人生觀和方法論的自我總結和梳理，「窗外」其實是瓊瑤真實生命的一部分。

瓊瑤回憶她寫作「窗外」時的心情：『在寫「窗外」以前，我嘗試過很多長篇的題材，寫了「煙雨濛濛」的第一章，寫不出第二章。也寫了許多其他的第一章，就是寫不出第二章。總覺得心頭熱烘烘的，有件心願未了。最後，我決心寫「窗外」，那是我自己的故事，是我的初戀，這件戀愛始終撼動我心，讓我低徊不已。我終於醒悟，我的第一部長篇，一定要寫我最熟悉的故事，我最熟悉的故事，就是我的故事。』

「窗外」是瓊瑤女士自己的故事，是她的初戀，也是一段刻骨銘心的苦戀。

廿年後陪著情竇初開的女兒再看這本書，別有一番滋味！這一次，它能吸引我持續看下去的，卻是剛開始的第一、二、三這三個章節，作者用了62頁三個章節，來訴說主角江雁容不太理想的成績表現，而不見容於家庭中的苦楚。

3.

她，本來一心想學護理，但是母親極力反對，認為只有讀普通高中再升大學才是正道；才是菁英；才有前途。於是她在毫無反抗能力的情況下：無可；無不可的，讀了女中。成績不好，是她生活當中最大的辛酸，也為她爾後尋求康南的心靈慰藉埋下了伏筆。

這樣的故事場景，不禁讓我質疑——何謂菁英？還記得陳樹菊嗎？那個家住台東的女菜販，那個獲「時代雜誌」評選為年度百大英雄的歐巴桑。雖然事隔已久，但她偉大的身影一直徘徊腦際揮之不去。

她，像一陣春風；吹散漫天的灰塵。她，像一泓清淺；滌盡汙濁的大地。陳樹菊的助人義舉，給許多心靈枯竭的台灣人，注入了一股暖流。

「錢，給需要的人才有用」「每次幫助人家，那天就很好睡」她是靠著5元、10元賣菜的微薄收入行善濟貧，才因此凸顯出她的偉大與彌足珍貴。自奉甚儉的她，每天花費不到一百元，腳傷捨不得住院醫療，所有的積蓄都拿來助人了。她，真是讓人敬佩與不捨。

知道她善舉的人，應該都會認為：這是一個實至名歸的榮譽。然而陳樹菊女士卻表示：獲甚麼獎不重要，把菜賣出去才重要。

我們的社會與教育，多麼重視菁英，為了前進百大，教育部不惜五年五百億挹注頂尖大學，培養菁英。我們的家長，為了讓孩子進入頂尖的學校，全力服侍讓小孩免除一切的家事勞務。進入百大，教育就成功了嗎？培養一群在企業界、醫界、政界呼風喚雨、叱吒風雲的菁英，就讓社會更美好了嗎？

陳樹菊的身教，為我們上了寶貴的一課，「善良踏實」對台灣、對社會所產生向上提升的力量與價值，遠遠超過當前社會所謂的菁英。在新聞版面中學測、統測、基測滿級分的人，如果沒有良好的品德、沒有善良而踏實的心，難保未來不會成為A健保的醫師、貪污A錢的官員甚至總統、或掏空公司資產的巨賈。

在未獲媒體報導前，走過陳樹菊的蔬果攤子前面，大概沒有人會認為她是一個真正的台灣英雄，因為我們的菁英教育，關注的焦點，從來就不是「擁有做人善良特質」這個部份。

少了最根本的善良與踏實，台灣社會所謂的菁英，最多只能稱為擁有名利的醫匠、法匠、商匠、政客。許多大學有大師講座，請來的也多是這些匠氣十足、名利顯赫的菁英，然而這真的是我們社會所需要、我們教育所想要的嗎？

陳樹菊的精神，不但是偉大的，更是全體同胞的典範與楷模。她不僅是台灣之光，更是人性美善光輝的體現。衷心期盼陳樹菊精神可以繼續散放人性的光芒，讓愛心生生不息、源源不絕。永遠作為後代子孫們學習的最佳榜樣。

陳樹菊的一夜成名，讓人覺得好人終究不寂寞。對於社會上一般汲汲營營追求富貴功名、只顧著一己幸福之人，多多少少有些教化及移風易俗之用。

但是在向陳樹菊致敬的同時，我們也亟需積極反省我們的菁英教育。回到做人的根本，從「人性」的角度去教育社會大眾，如何評斷一個人真正的社會地位和價值——這，恐怕才是台灣教育最迫切需要的。

4. 高英學報第二期

至於糾葛的愛情，始終是瓊瑤小說最大的賣點，也是她得以成為言情派掌門人的最主要因素。

窗外，它丟出一個爭論極高的社會議題——「師生戀」到底見不見容於社會？

社會上，不少人認為師生戀犯忌，其中當然包含了成見在內，有的是為了反對而反對，也有的是基於法律的規範。如果，老師和未成年學生間愛得火熱而發生了不該發生的行為，那就更是美談變醜聞了。

記得美國那件轟動世界的「女大男小」師生戀？我想：女老師和男學生會不會是個障礙？如果換成男老師和女學生，阻力會不會少一點？又如果是成年學生和老師的話，又要怎麼看待呢？是不是依然會有社會刻板印象呢？

家長和校方，基於保護學生的心理，多半認為師生戀會影響學生的課業與學校的風評。對於某些同儕來說，會想：為什麼他(她)可以這樣？老師會不會因此而偏心照顧？這些反應屬人之常情，但，實際上並沒有好好看待當事人的心理。並沒有站在他們的立場設想。甚至連原因也不見得了解。師生戀當事人儼然成了弱勢族群！相較「師」、「生」兩者，學生在思想未成熟前，談這樣的戀愛而造成的壓力，是比較之下更值得同情的。

華人第一位諾貝爾獎得主楊振寧的兩段婚姻都始於師生戀，與第一任妻子杜致禮 1944 年在楊任教的西南聯大附中初識，當時杜 17 歲，兩人相差僅四歲，1950 年結婚，直到 2003 年杜去世才結束這段長達半世紀的婚姻。第二任妻子翁帆大一時負責接待來廣東汕頭參加國際物理學家大會的楊振寧夫婦，因而認識。翁大學畢業後經歷過一段短暫以離婚收場的婚姻，幾年後考上廣東外語外貿大學翻譯系碩士班，因為想寫與楊振寧有關的研究論文，兩人藉由 e-mail 開始熟絡，2004 年正式在廣東汕頭登記結婚。

苦苓在台中明道中學任教時與當時半工半讀的蘇玉珍結識，兩人的師生戀在當時的保守年代轟動校園，但也遭受極大阻力，不顧旁人反對，蘇玉珍畢業後即嫁給尚未成名的苦苓，共度一段不富有卻甜蜜的生活。苦苓漸漸成為暢銷作家，出版許多與愛情相關的大眾書籍，並開始主持電視節目。兩人在苦苓外遇後協議離婚，結束十八年的婚姻。

已逝的趙寧，曾任佛光大學校長。趙寧與妻子劉茵茵相差廿五歲。兩人戀情始於就讀國立師範大學的劉茵茵計畫出國留學，找趙寧寫推薦書，最後因為這段戀情劉茵茵放棄出國，1993 年與趙寧結婚，隔年五十歲的趙寧即老來得女，兩人共有三名子女。

王文洋（王永慶之子）的師生戀也搞得沸沸揚揚。台塑企業第二代王文洋，被視為接班的熱門人選，1996 年因在台大商研所指導的女學生呂安妮出面抗議博士班考試不公，意外遭媒體爆出兩人的婚外師生戀。事情曝光後，王永慶斷然做出決定將王文洋停權一年，王離開台灣另起爐灶，呂安妮也出國留學。王文洋與妻子陳靜文仍維持法律上的婚姻關係，但與呂安妮已是公開的伴侶關係，在友人面前稱她為「孩子的媽」，媒體多次捕捉到一家三口出入的畫面。

5.

邱毅邱毅 31 歲時在台大農經系任教與當時 19 歲的大三學生謝京歡相戀，由於當時邱毅已結婚生子，戀情曝光後引起校方高度重視，甚至還一度威脅邱毅的教職。這段婚外情維持四年多，謝懷孕後使邱毅積極與元配夏女士協議離婚。邱與謝的婚姻維持十二年，育有三子，其間謝還為非常光碟事件現身挺邱，立委選舉時邱毅爆出的緋聞，傳是壓垮兩人婚姻的最後一根稻草。離婚後邱高達五億的財產全歸前妻所有。

魯迅和許廣平的愛戀：根據史料，魯迅其時已婚，時值 1906 年 7 月，魯迅 26 歲，奉母命歸國，與訂了婚的朱女士結婚。魯迅當時的名句是：母親娶媳婦。及至 1925 年，魯迅已屆 45 歲，他正在女師大兼職，與學生許廣平開始通信。陸陸續續地，許廣平與魯迅更加密切。1927 年，他們同居，其後兩年生下海嬰。

沈從文和張兆和的師生戀也轟動一時。1929 年，沈從文受胡適之邀，到上海中國公學主講現代文學。其間，他愛上了 18 歲的女學生張兆和。不善言辭的沈從文開始給張兆和寫情書，一共寫了數百封，張兆和一直不予理睬。及至校園內傳得沸沸揚揚，張兆和便攜著一大包情書去向校長胡適求助，希望他出面勸阻沈從文，胡校長答：他非常頑固地愛你。兆和馬上回他一句：我很頑固地不愛他。胡適說：我也是安徽人，我跟你爸爸說說，做個媒。兆和連忙說：不要去講，這個老師好像不應該這樣。沈從文寫給當時中國公學的「校花」張兆和不少情書，其中有一段「我行過許多地方的橋，看過許多次數的雲，喝過許多種類的酒，卻只愛過一個正當最好年齡的人」，成為文壇佳話。1933 年 9 月 9 日，張兆和與沈從文在當時的北平中央公園宣佈結婚，但並沒有舉行任何儀式。新居是北平西城達子營的一個小院子。婚後幸福的生活，使得沈從文的優秀作品大量出爐。

蔡元培和周峻的師生戀也傳誦一時。蔡元培 54 歲時，時任北大校長的他決定續娶，他再次提出自己的條件：一、本人具備相當的文化素質；二、年齡略大；三、熟諳英文，能成為研究助手。這時一個名叫周峻的女孩子，走進了他的生活。周峻是蔡元培先生原來在上海成立的愛國女校的一位學生，這位學生對蔡元培先生一直抱有一種敬佩與熱愛的情感，她一直到 33 歲還沒有結婚，這在當時的中國是難以想像的。當時蔡元培和周峻兩人年齡相差有 24 歲。1923 年 7 月 10 日，蔡元培和周峻在蘇州留園舉行了隆重的婚禮。

姐弟戀、師生戀、同性戀……有沒有錯？它們的問題來自社會價值觀，因為社會的規範告訴我們：不能這樣、不能那樣。古代，皇室貴族必須與近親結婚，因為這樣才能繼續保有高貴的血統。時至今日，近親通婚是違法的，因為考量的是優生學，是生物學的角度。不同的時代，不同的考量，帶來不同的結果。

「師生關係」長久以來被制約在社會框架之中。因為，老師是教化的典範，其職場功能就在於肩負教導幼小的社會責任。許多事，人人可以，唯獨老師不可以。

作為一個社會人，在社會制度下，必須遵循約定俗成的道德與倫理。即便古老中國有不少「小丈夫」的歷史記載，公卿巨賈左擁右抱、金屋藏嬌也屢見不鮮，但是，一涉及「師生關係」，愛情即瞬間失焦，社會觀感立刻取而代之。

符合社會的期待比較重要呢？還是活出自我比較重要？這還真是一個兩難的抉擇！

上列所述個案，這些師生戀的關係人，全都是名人——82歲的楊振寧娶了28歲的女學生翁帆，人人稱羨、人人叫好，還傳為美談、稱之為佳話。

我就讀的國小，一名男老師，愛上了任教班上的女班長，結果是人人喊打、人人唾罵。到最後，這對苦命鴛鴦為了愛情遠走他鄉，連雙方父母都不堪旁人的蜚短流長而避居異域。

難道，「愛情」也是名人才玩得起的遊戲？

今天，如果江雁容交往的對象也是一名諾貝爾獎得主，即便他已經七老八十了，她的家人仍會反對？——我真的很好奇。

「窗外」初版時間為民國52年，那是咱們剛出生的年代，也就是說：這本書對我而言，已是媽媽級的小說了。半個世紀過去了，台灣社會對於「愛情」這門功課，研修的怎麼樣了？是否有了不一樣的思維？有了不一樣的面貌？還是在功利主義的社會氛圍下，對於名人的縱容更變本加厲了？更懂得錦上添花了？

「窗外」寫作時，瓊瑤正處於內憂外患，生命的考驗達到白熱化的激烈高峰，她的才華經過長時期的積累、整合、鑄造、砥礪，厚積薄發，正在尋找痛快淋漓的出口，「窗外」的寫作，正可謂適得其時。

「窗外」是瓊瑤人生的寄託。在瓊瑤的這部小說前十四章中，真真實實寫她自己真實的故事，和自己真實的生活場景。

瓊瑤初戀的經過，和它帶給瓊瑤的傷痛，在這部書中，都有著真實細膩的描寫。

瓊瑤在她這一部小說——「窗外」出版後，除了聲名大噪，也引來了巨大的負面影響。這部描寫師生戀的作品一發表，就使得瓊瑤跟丈夫反目，與父母不和，其父母甚至認為女兒是藉著自己的風流韻事來譁眾取寵，賺取名利。連最親近的人都覺得她不可理喻，但瓊瑤並不思索為什麼會如此，反而在以後的作品中更加放手的大肆描寫各種畸形、變態的戀愛——特別是多角戀愛。

小說，尤其第一本小說，多半有作家自己的影子，因為最熟悉；最有把握。但，如果這樣的內容是個禁忌話題，是個不能說的秘密，那麼作家的煎熬除了長期寫作的折磨外，更需面對再一次傷痛的撕裂與周遭親人未可知的反應撻伐，因此，「窗外」的問世，怎能不給予瓊瑤女士敬佩的掌聲？

在人類所有的感情中，最令人迷惑與神魂顛倒的就是愛情。（盧梭）

真正的愛情是稀世珍品：財富買不到，權勢也佔不了！（湯瑪斯）

你可以懷疑星星是火苗，你可以懷疑太陽會運轉，你可以懷疑真理是謊言，但是，永遠不要懷疑真愛會存在。（莎士比亞）

你，曾經愛？正在愛？渴望愛？……謹以「窗外」一書，向世間每一位相信愛情的男男女女，獻上最高的祝福——祝福大家：人人都能享受有形、無形的窗櫺外，那份甜蜜的愛與情！
